

正 本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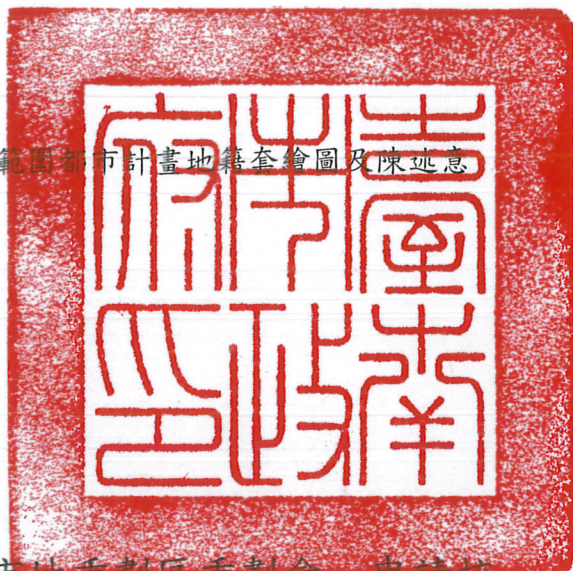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080602309B號

附件：旨揭重劃區擬辦重劃範圍及位置圖、擬辦重劃範圍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及陳述意見書各1份



主旨：公告「臺南市新化區虎頭埤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申請核定重劃範圍1案，請土地所有權人或已知利害關係人於108年7月5日前以書面向本府陳述意見。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及臺南市新化區虎頭埤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108年4月10日南市虎頭埤自重字第10800410號函。

公告事項：

- 一、本府依上開規定於旨揭範圍核定前給予土地所有權人及已知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
- 二、陳述意見書送達本府時間：108年7月5日止。
- 三、陳述意見書送達地址：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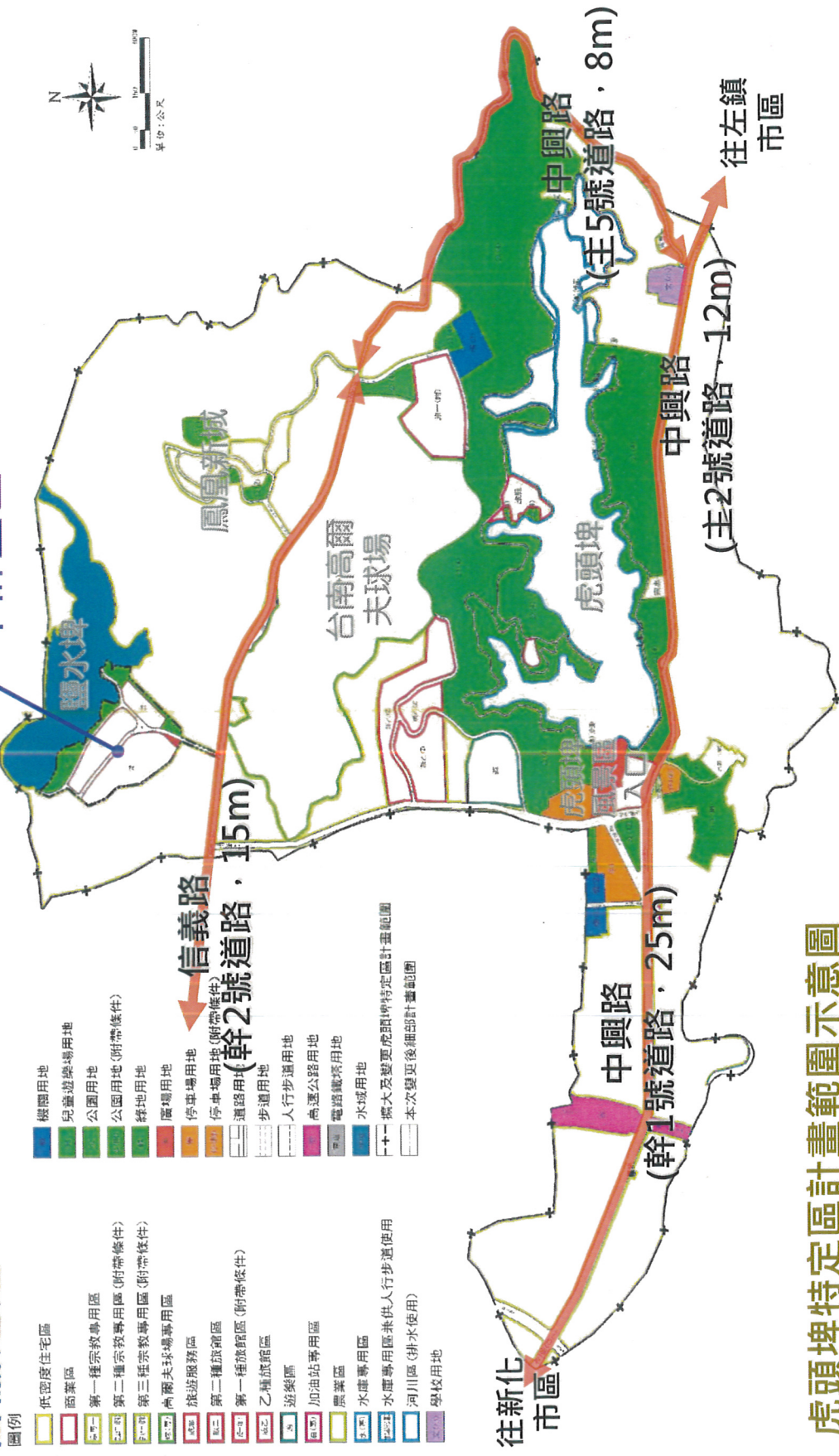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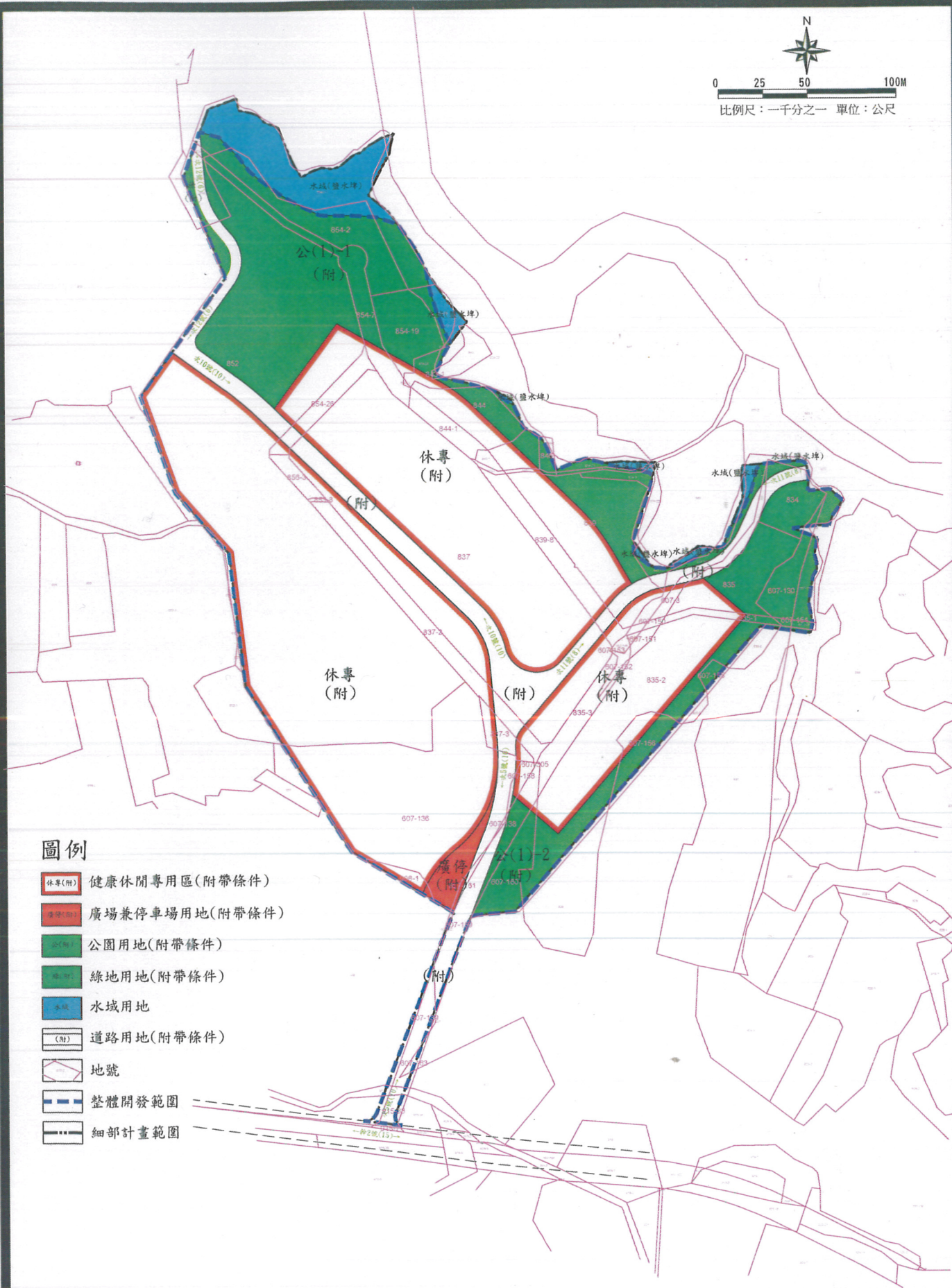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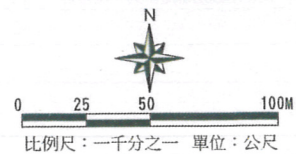
一、計畫位置及範圍

「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於101年9月25日府都規字第1010679254A號函公告發布實施，本計畫範圍屬二通暫予保留案第2案，並提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45次、918、934大會審議通過。

本計畫區



虎頭埤特定區計畫範圍示意圖



圖例

- 休專(附) 健康休閒專用區(附帶條件)
- 廣停(附)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附帶條件)
- 公園用地(附帶條件)
- 綠地用地(附帶條件)
- 水域
- (附) 道路用地(附帶條件)
- 地號
- 整體開發範圍
- 細部計畫範圍

臺南市新化區礁坑子段自辦市地重劃區 擬辦重劃範圍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

臺南市新化區虎頭埤自辦市地重劃區陳述意見書

收受陳述意見書通知函字號：108 年 5 月 28 日府地劃字第 1080602309A 號

陳述意見內容：

陳述意見人：

(簽名及蓋章)

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此致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